



當前產業發展政策有待改進

八〇年代，是我國由開發中國家邁向已開發國家的關鍵年代，也是我國經濟由勞力密集升級為資本與科技密集的轉換期。在此一關鍵年代，政府產業政策是否正確，實攸關經濟結構改進之成敗。

吾人認為，政府雖具有加速經濟發展之決心，但當前產業政策尙未能完全配合客觀環境，有待改進之處仍多。

在工業方面，當前的發展政策似仍以保護主義為基本精神，忽視競爭的功能。例如最近擬議修正之獎勵投資條例草案，便依舊充滿保護色彩，沒有配合高度競爭的國際經濟情勢。須知在當前的國際經濟局勢下，我國傳統輸出工業的發展，一方面受工業先進國家各種保護主義措施所限制，他方面又遭其他開發中國家的強烈競爭，唯一圖存之道實為發展資本與科技密集的產業，另闢坦途。而由於這些新興工業須以出口為主，要與工業先進國家的產品一較長短，因此非有高度的品質和經營效率，將無以開拓海外市場，從事國際性的競爭。

吾人認為，自由競爭是提高我國新興工業國際競爭能力的不二法門，也是將我國有限資源作最佳利用的唯一途徑。過度的保護，非但不能培植這些新興工業，反而有害其成長進步，且嚴重影響經濟資源之有效利用。

過去，我們高舉保護民族工業的大纛，不但用關稅、進口限制等手段隔絕或減低國外的競爭，且為了保護國內缺乏效率之廠商，竟用各種方法規定

生產效率較高之廠商，必須以某一高比例外銷，甚至全部外銷，以致國內同種產業中，效率低者得以與效率高者並駕齊驅。效率高的廠商因為拓展國外市場，必須承擔國際市場盛衰不定的風險；而效率低的廠商，每以內銷為滿足，由於受層層的保護，反壟斷國內市場，甚至哄抬居奇，利潤可能反而優於效率高的廠商。這種現象，都是因為工業政策偏差所致，導致資源的浪費，延緩經濟發展的脚步。

試觀我國發展二十餘年之汽車工業，由於發展之時沒有考慮客觀環境能否配合，且又給予太多、太久之保護，以致我國汽車迄今不能在國際市場佔有一席之地。根據世界各工業先進國家發展汽車工業的經驗，一國如要發展汽車工業，必須具備四項客觀條件：1.國內要擁有相當規模的汽車市場。2.汽車主要零件之生產及裝配必須達到最低的經濟規模。3.必須具備合格的衛星工廠及相關產業。4.要擁有配合需要的專門人才。這是發展汽車工業所必須的客觀條件，過去我國不具備這些條件，只得用保護手段創造其生存環境，無怪乎事倍而功半。同時，在高度關稅保護下，政府的汽車進口管制政策却又搖擺不定，變動達十次，使業者無法捉摸，嚴重影響汽車工業的投資決策。由於汽車工業發展政策失誤所浪費之人力、資金、資源乃至經濟發展寶貴的時間（時間也是資源之一種），實難以估計。